

## 2014「公民瘋閱讀」與「公民嗅貧窮」徵文活動得獎作品

### 2014「公民瘋閱讀」徵文活動得獎名單

獎項	獎金	姓名	議題類型	書名
特優	10,000 元	高銘薇	人權	平凡的邪惡
優等	6,000 元	張穎琪	人權	街頭日記
佳作	3,000 元	楊世瑋	動物 關懷	為什麼狗是寵物?豬是 食物?
佳作	3,000 元	李耀泰	人權	逃 / 我們的寶島, 他們 的牢
佳作	3,000 元	高妮瑋	人權	正義: 一場思辨之旅

## 1、特優高銘薇

### 〈平凡的邪惡-耶路撒冷大審紀實〉讀後心得

〈平凡的邪惡-耶路撒冷大審紀實〉是 1961 年，德國著名的猶太哲學家-漢娜鄂蘭受邀參與並紀錄在耶路撒冷的一場審判，審判對象是納粹前高官，亦是猶太人屠殺計劃中執行「最終解決方案」的主要負責人。全書詳實的紀錄審判中控方及辯方的立論，佐以大量的歷史分析，漢娜鄂蘭，身為一名猶太人，不以對猶太人悲天憫人式的同情出發，更不將艾希曼甚至納粹指為這場悲劇的始作俑者，而指出這是集體道德淪喪下的悲劇；作為一位哲學家，她不使用艱深難懂的哲學文字討論這場嚴謹屠殺計劃背後的道德議題，而是重現當時的歷史脈絡，以不同的視角看待這場屠殺背後原因，並思考「邪惡」的樣貌在這場災難中如何展現。

二戰時，由德國納粹主導的系統性、制度性的種族屠殺計劃，無疑是人類文明史上最黑暗的時期之一。人們談起那段歷史，無不將納粹視之為冷血殘酷的惡魔，許多納粹軍官或納粹黨員的後代，至今仍飽受自己及外界的道德責難。漢娜認為世人眼中的劊子手-艾希曼，不過是這場歷史悲劇的小角色，既非狂熱的仇猶主義者，也不是無可救藥的邪惡之徒，從許多層面上看來，艾希曼甚至是個盡忠職守，再正常不過的平常人。漢娜鄂蘭在此討論的「邪惡」並不針對個人或特定族群(納粹)的明顯又極端的惡行，她看到的是一種平凡無奇、裹著「奉公守法」的糖衣下的邪惡。跟著漢娜回溯當時的歷史，可以很明顯的發現，不僅是艾希曼、德國納粹、整個歐洲，甚至是部分猶太領袖無不消極的服從或積極的協助這場種族滅絕行動。倘若人們願意正視歷史真相，實在無法再將這場悲劇歸咎於少數的執行者身上，那是集體道德淪喪下的產物，不論是加害者或受害者，無一倖免。一位激進猶太復國主義者說到：「人在任何法律下都能過活，但若完全不知道什麼可以做，什麼不能做，根本活不下去。一個有用、且受尊敬的公民，也可以在偉大的國家中當一個少數族群成員。」艾希曼也曾說到：「我發現以服從和接受指令為基礎的生活，確實是一個舒適的生活。這種生活讓一個人對思考的需求減到最小。」對此，不禁令人想到蘇格拉底對「快樂的豬與痛苦的人」的抉擇，「思考」意味著沒有盡頭、時而光明時而漆黑的旅程，無可避免的焦慮與挫折將不斷衝擊人的內在，有時甚至需要檢視一絲不掛的自己；「服從」就無須如此複雜，只要等待指令，憑藉動物與生俱來的模仿能力，便能看似和諧的與他人共存。然而，對漢娜鄂蘭而言，過去許多歷史悲劇或集體道德淪喪正是出自這種思考的怠惰、順從與無知，才使人性中的小奸小惡得以無聲無息、有計劃地蔓延擴展成各種迫害、屠殺，甚至是集權主義。

我認為，任何推崇自由民主的社會，勢必是個鼓勵人們思考，讓人感到自由的社會，我所指的「自由」絕非任意妄為，而是歷經反覆思索、理解、犯錯、修正、以及批判後，做出行動。唯有如此，人們才可能充分的理解行為背後的責任，我們的社會才可以稱得上是一個有倫理、有道德的社會。

雖然集體道德淪喪在這場屠殺中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卻不意味著艾希曼可因而為自己的罪行開脫，如漢娜鄂蘭在書中所說「我們在此假設，你之所以變成這個大屠殺組織中一個聽話的屠夫，完全是出自壞運氣，但這不影響你執行、從而支持大屠殺政策的事實。因為政治不是兒戲，在政治中，服從就等於支持。」我認為，也許可以承認艾希曼不是窮凶惡極之人，我們甚至可以說他也是這場事件的悲劇之一，是集權主義及官僚體系運作下的犧牲品。然而，艾希曼的罪責在於，面對國家機器時，放棄作為人的思考與判斷能力。我總以為對漢娜鄂蘭對人始終抱持相當程度的樂觀，雖然她指出集體的道德淪喪與怠於思考，某程度助長了集權主義，但她依舊相信縱使在那樣的環境下，作為一個人還是能夠也應當運用自己身為人的理性及思考能力，這正是艾希曼無法脫罪的原因。

最後必須誠實地說，對於一個七年級的台灣青年的生命歷程而言，那段歷史不論在客觀上或情感上都是相當陌生的，然而 2012 年因緣際會下前往波蘭，參觀了著名的奧茲威辛集中營，當我置身於那個歷史場景，看著櫥窗內的遺物，成千上萬的童鞋、服裝，走過一格格僅夠讓人直直站立的地牢，讀著慘無人道的歷史紀錄時，我作為一個客觀意義上的局外人，都能感受到當時的痛苦、絕望與肅殺的氛圍。然而，適度的立身於受害者的痛苦之外，是任何一場秉持正義的司法審判所必要的，這不代表絕對的超然或置身事外的冷血；我認為，唯有將行為人的作為視為審判的焦點，才可能真正的落實法律所要追求的公平與正義。試想，若我們將受害者甚至受害者家屬所承受的苦痛作為評判行為人罪刑輕重的標準之一，那我們將如何看待那些被社會邊緣化的受害人？司法所審判的難道不是行為人出於何種動機、以什麼手段侵害了一個「人」的權利嗎？除非我們承認以相同的動機、手段殺害一個敦親睦鄰、家庭美滿的成年男性，比殺害一個無親無故、年老的流浪漢來得可惡。我們能發現也必須接受，人們的情感在兩種情境下的差異，但這差異不該作為衡量罪責輕重的標準。

漢娜鄂蘭在本書一開始便開宗明義的說「秉持正義審判的焦點，是艾希曼的所作為，而不是猶太人的痛苦，不是德國或全人類，甚至也不是反猶主義或種族

歧視。」一方面道出了法律追求的平等與正義，另一方面也許亦隱藏著漢娜鄂蘭所擔憂的，在沒有人會懷疑猶太人是受害者的社會氛圍下，她指出少數猶太領袖也是加害者的事實時，群眾憤怒了。這種憤怒其實是另一種種族主義的蔓延，猶太之於納粹如同受害者之於加害者，又如同苦難之於邪惡，當人們一再服膺於既定的歷史想像，而拒絕歷史真相時，不也是一種怠於思考的現象。

回到台灣，「二二八事件」一直是個尷尬的議題，對於受難者家屬及後代來說，那是個悲痛的記憶；從法治國的思維來看，那無疑是台灣民主、法治最陰暗的時代；然而對於現在更多數人而言，二二八似乎只是藍綠較勁的舞台之一。〈平凡的邪惡〉一書提供了另一種可能，它展現了一種不濫情、追求真相、尊重歷史的價值。人們常說「原諒不等於遺忘」，但更普遍的情況是，人們只記得仇恨及痛苦，卻早已遺忘事件的前因後果。我認為「了解不等於原諒」也許更恰當，原諒與否，是個人的情感問題；然而追求真相，是公共議題更是公民社會力求的價值。歷史，必然是沉重且複雜的，但也唯有具備歷史意識的社會，才可能孕育出懂得反省的公民，所謂的歷史意識，實則是一種對過去人事物的認知及表述能力，小自個人的生命史、大至一個國家的存亡，我們如何看待現在的處境、未來又將怎麼行動，都與理解/掌握多少過去的歷史息息相關。期許我們能致力於真相的追求、對正義的執著、對歷史的尊重，以及一個理解包容他人的心，讓台灣成為嚴格意義下的公民社會。

## 2、優等張穎琪

### 自由寫手：力抗光明的消逝

如果想試圖瞭解二戰中猶太民族被迫害的遭遇，《安妮日記》是一本不能錯過的書籍；又如果想知道現代戰爭史上最長的圍城戰役—塞拉耶佛圍城戰役，或許《莎拉塔的圍城日記》會是不錯的選擇；那麼想知道美國社會中下階層為求生存的黑暗面，包括幫派鬥毆、種族歧視、毒品氾濫、街頭槍戰…等等，《街頭日記》會是最好的選擇，全書分為8個篇章共142篇學生日記及領導者古薇爾老師共8篇的心情筆記，這是一本教育工作者和所有關心教育的人都該閱讀的書籍。

### 死亡比學歷還貼近現實

加州長堤威爾森高中的學生來自社會各個階層，各種種族、宗教與文化背景都有，是一個小型的美國社會縮影。自從1991年發生洛杉磯非裔種族暴動事件以後校園內便瀰漫著種族對立的緊繃氣息，校外幫派活動興起，扭轉原本以白人上層社會為主的人口型態，現在是非裔、拉丁裔和亞裔美國人佔學生中的大宗。

古薇爾帶領的班級是所謂的放牛班，學生龍蛇雜處且冥頑不靈，家長和老師放棄，就連自己也放棄，因為對大部分學生而言如何在飽受生命威脅的街頭生存下來才是最重要的，讀書變成可有可無，甚至不重要。有的學生和古薇爾說：「畢業？我都不知道自己能活到十六歲生日！」對某些孩子來說，死亡似乎比學歷更貼近現實，例如古薇爾有一位學生他身邊的人因為各種原因死去。十五歲的學生湯米在寫給莎拉塔的信中提到：「你在你的日記中提到，你必須提防狙擊手與砲擊，我則要小心幫派和槍擊。你的朋友命喪砲火之下，我的朋友李察（十五歲）和表哥馬修（十九歲）也因槍擊而喪生。奇怪的是……我的國家並沒有在打仗啊！（還是，其實是有的？）」湯米宣稱這是沒有正式宣戰的戰爭，在戰爭結束以前沒有自由可言，和平是奢望，平安回家變成每天出門前必須祈禱的事項。

### 只要用心頑石也能點頭

這本書籍在2007年改編成電影，由希拉蕊·史旺主演，我有幸能先觀看電影再閱讀書籍，這些都讓我深刻地體到會『沒有不能教的學生，只有不會教的老師。』古薇爾老師無可取代，但我們都需要像她一樣的老師來教導。我認為教育是互動的過程，老師沒有固定的教法，老師必須去配合學生設計出一套適合學生的課程，從而引發學生學習的興趣，讓學生慢慢喜歡唸書，最後回饋到老師身上。

古薇爾老師的信念是『不允許對人的不尊重』，她其實就是孔老夫子主張『有教無類』和『因材施教』的實踐者。古薇爾老師因為一張種族歧視的塗鴉讓她改變原來的初衷，使課程以『寬容』為核心重點再擴大到『種族歧視』，從學生已知的為基礎，再挑選能讓學生產生共鳴的人

事物吸引學生，像《安妮日記》與《莎拉塔的圍城日記》的主角都與學生的年齡、境遇等相仿，所以，她推行『為寬容而讀』的活動，開書單讓學生自由閱讀，然後發給學生一本日記，讓學生紀錄生活中的一切；還有實行校外教學，讓學生與書籍的作者等人見面分享彼此生活。

其實威爾森高中政策偏頗、行政資源不中立與分配資源不均，這些都間接導致學生排斥上學，流浪街頭，學校本末倒置地排斥學生，讓我們不禁想問這個社會怎麼了？從學生的日記中可以看到他們不是不在乎，只是沒人在乎他們，所以，他們也無所謂。『教育無他，惟愛與榜樣。』古薇爾認為相信就能改變，用心就能創造奇蹟，學生只是欠缺機會，他們其實很優秀，她無法改變美國社會種族歧視的現況，但她可以改變教室裡面的每一位學生，最後學生看見老師對自己的在乎與用心，終於將徘徊在街頭，看不到未來的學生一個又一個拉回來教室上課。

### 勿擅自為別人貼上標籤

一個學生提到花生理論，比喻得很好也相當值得深思，他說：「我的花生就在我的眼前變成了人，高矮胖瘦、怪異的都有，但它們都是花生。棕、黑、白、黃和其間的種種膚色，但他們都還是人。那為什麼我們不在乎花生的外在外在，卻為了人的膚色而相互傷害？…我開始分析與回想過去我曾經碰到的許多不公平與歧見。大家寧可為彼此貼上標籤、做出判斷，卻完全忽略花生的本質…我們不用人心去代表一個人的膚色、信念與自我價值。我們不讓人像花生一樣單純，不讓彼此和諧共處。」對這些學生影響深遠的莫過於種族歧視帶來的種種傷害，美國是一個吸納不同民族的大熔爐，不少學生家長帶著孩子追尋美國夢，有的甚至是非法移民，但是，種族歧視在這個國家深深落了根，隨時會觸動社會敏感的神經。

他們追尋不了夢想中美好的美國夢，反而更陷入長長的噩夢之中無法解脫，讓孩子隨時飽受恐懼和威脅之中。這些孩子其實比我們還要聰明，甚至成熟，因為有切身之痛，所以，厭惡任何貼到自己身上來的標籤。另一位學生提到莎拉塔到克羅埃西亞俱樂部演講時有些人問莎拉塔她是哪一個種族？莎拉塔說：「我是凡人。」簡短卻有力量。瞭解一個人的種族有比瞭解一個人的內在重要嗎？我們都是凡人，我們都是一樣的，種族是一個標籤，是一個數字，是一個統計資料，這不代表什麼，更不代表你這個人就是什麼。古薇爾鼓勵學生不要使用『所有』之類的標籤和概括性用語，納粹大屠殺的倖存者瑞妮·費爾史東也說：「不要讓少數人的行為決定你對整個群體的觀感。切記，並不是所有德國人都是納粹。」瑞妮和丈夫教養孩子的方式便是『不要心存偏見』，瑞妮還說：「絕對不要對人產生集體歧視。把人歸為一類並貼上標籤太容易了，但猶太大屠殺就是這樣開始的。」

### 重新審視自己的價值觀，學會負責、尊重自己和別人

古薇爾老師讓學生親自接觸到在戰爭中倖存下來的人們如何從悲劇中努力振作起來並且勇敢活下來，用猶太大屠殺、赤東大屠殺和盧安達大屠殺和學生所經歷的城市大屠殺（Urban Genocide）做對照，教導學生不要袖手旁觀，而是要挺身而出以期做出改變。古薇爾提到：「好

人放手不管時，邪惡勢力就會橫行。」每個人或許都會抱持著：「如果這不影響我，又何必自找麻煩？」的自私心態，所以，看著鄰居尖叫著被槍殺而毫無作為，或是做偽證幫助幫派的朋友而習以為常的冷漠與無感，一味地袖手旁觀反而會助長犯罪，甚至最後波及到自身，到時必定悔不當初。古薇爾老師使學生從倖存者身上看到力量與責任，進而重新審視自己信奉的價值觀，對錯誤說不，學會負責，然後尊重自己與別人，社會就會多一股善的力量，錯誤的陰影散去，最後會是雨過天青的驕陽照在你我的笑容上。

### **書寫比槍桿重要，改變世界的力量**

透過日記讓我們知道在古薇爾的學生中不少人遭遇過性侵、性騷擾、種族械鬥、家暴，甚至加入幫派、吸毒、偷竊、坐牢、自殺、酗酒、逃家…等等，在台灣這樣的日記內容幾乎可以成為一則又一則的社會新聞，引起社會關注，但在美國這卻是稀鬆平常的事情，街頭一具屍體變成一個統計數字，沒有人會在乎他如何死，一束束鮮花映襯著相片中稚嫩的臉龐，正要展開花樣年華人生的少年在一瞬間就如枯萎的花朵隨後凋零在大家的記憶中，最後只剩家人與朋友為永別的摯愛默默悼念，光明意即正義也隨著早逝的生命消失在染血的街頭及每個人心中。

這些在死亡邊緣掙扎的少年遇到問題只想以暴制暴，用槍械與炸藥解決問題，古薇爾老師說她覺得孩子都想要叛逆，瞭解這種叛逆本質以後便鼓勵學生以筆桿做為革命的方式，透過寫作，挖掘真實的自己並與自己對話，讓他們知道對抗偏執的武器就是筆、知識、信念及堅忍不拔的決心，藉由這些武器以人道的方式回應不人道的情況，改變世界，留下正面啟示。諾貝爾和平獎得主馬拉拉也說：「世界上有兩種力量，一種是劍，另一種則是筆…讓我們拾起我們的書本和我們的筆，那是我們最強大的武器，一個孩子、一名教師、一本書和一枝筆，就可以改變這個世界。」所以，你怎能不拿起筆來寫下自己的故事？它是如此迷人且有力量的。

生物倫理是人類永遠的課題—  
《為什麼狗是寵物?豬是食物?》讀書心得

前言

社會上一般觀念都覺得虐待動物是種錯誤行為，然而並非所有動物都受到愛護，每天有無數的家禽、家畜受到宰殺，然而貓、狗、兔子等寵物，則受到無微不至的照顧，兩者間的命運截然不同，這種人類和動物互動關係中的矛盾，是否合乎理性?

本書摘要

一、人類與動物互動關係是否合於邏輯

有百分之六十的美國人相信動物有生存權，卻也同時認為人類有吃掉牠們的權利，正如書中所述，人類想到動物時，唯一言行相符的地方，就是言行不一。

愛護動物固然是好事，把寵物當人一樣看待是否又過於極端呢?除了各項昂貴的寵物用品、日漸奢華的寵物餐飲，寵物保母、美容清潔、規矩訓練和芳療按摩更是商機無限。許多寵物主人都相信他們的動物喜歡被打扮，不但樂於為牠們穿戴專用的內褲、波斯頭飾、泳衣、燕尾服甚至婚紗裝。《人類社會中的伴侶動物》作者史帝夫提到：「如果為了你的狗免於受寒而買幾百元的衣服，那是為了你的狗，但如果你花數千元買件衣服給牠，那是為了你自己。」

書中還舉了一件鱷魚命案的例子，一條尼羅河鱷魚咬死了一位掉進池塘的小男孩，之後被男孩的父親槍殺了，雖然在情感上我們可以理解此報復的必要性，然而槍決鱷魚只因為牠出於自然反應所做的事，實在相當荒謬。

進一步來探討動物育種的問題，從狐狸的馴化為例，一位基因學家狄米奇貝葉以選擇性育種的方式培育出溫馴近人的狐狸，然而副作用是狐狸在外觀和動作上開始變得跟狗很像，經過世代交替後，牠們的臉變得短、寬、可愛，並會對人搖尾巴。這樣隨意地操弄物種的演化是合乎道德的嗎?即使不像創造完美犬種時，培育出的那些皮膚有疥癬、頭蓋骨過大、心臟太小，或是寬關節疼痛的受苦動物，人類被允許如此任意玩弄生命嗎?

二、「動物」受到的差別待遇

人類和動物之間的關係經常悖離邏輯，像是一位吃魚的女士卻視自己為素食主義者;喜歡在後院餵食鳥類取樂的貓主人，卻不在乎這些被引誘來的鳥兒們以及許多小動物成為家貓爪下的亡魂;寵物犬和獵犬的例子更是明顯，獵犬總被拴在屋外，艱苦訓練只為了狩獵時派上用場，寵物犬則可以自由在房子裡走動，被視為家庭的一份子。

人類對待動物的態度往往取決於個人喜好，如同木柵動物園近期最火紅的貓熊寶寶，受到最高規格的五星級待遇，台灣黑熊等動物根本不敢奢望。作者更以小豎琴海豹舉例，加拿大政府禁止獵殺14天以下，惹人憐愛的雪白小海豹，繼續長大的小海豹皮毛顏色開始加深，就開放自由捕殺了，許多這種對待動物態度前後不一的群眾，卻往往也自稱愛護「動物」，在抱著可愛小貓玩耍時，選擇性地忽視自己身上的毛皮大衣，可明顯看出動物所受到的不平等待遇，只因為人類擅自做出的區別。



### 三、子非魚，安知魚之樂？

許多宣稱喜歡動物者將他們的寵物關在家裡、陽台，甚至小箱子、小籠子裡，在寵物對生活造成困擾時，就隨意將之棄置，只有極少數的主人將之視為「伴侶動物」，關心寵物的生活是否合乎牠們本身的需求，而非只為了人類的自我滿足而去飼養，與寵物的關係不似友誼，反而更像奴隸制度。

受人飼養的動物們，究竟是幸福還是可憐？書中詳述了鬥雞這種活動來進行探討，作者首先以自身意外參與了鬥雞活動的經歷，指出這個活動其實不如一般人想像中野蠻，在許多地區是古老且廣為流傳的傳統活動之一。

多數鬥雞人更否認他們的比賽是殘忍的，培育鬥雞的時間長達兩年，不但可以隨意在草地奔跑，而且擁有一個私人臥室，接受許多訓練並食用營養的飼料，受到主人無微不至的照護，而比賽只有短短幾分鐘，不過在牠們的鬥雞生涯中佔了小小比例。更進一步來說，鬥雞的天性是視死如歸的勇士，比賽的快感就是牠們最大的樂趣。

相比之下肉雞的命運反而是殘忍的，經過科技改良後的商用肉雞，僅需較少食物且飼養 6 到 7 週就可宰殺食用。而牠們本身卻因為骨骼無法承受迅速成長的身體重量，導致跛腳、骨腱破裂和腳步扭曲併發症，以及關節炎、心臟疾病和許多新陳代謝失調症，並且在惡劣的環境中生活，直到被送往處理廠結束一生。

然而為何處死肉雞是合法的，參與鬥雞比賽卻會讓你成為犯罪者，差別只在於人類普遍認定，為了吃而殺害動物比起為了玩樂而殺害動物來得高尚。

### 四、愛護動物的考驗

如果你決定加入認真看待動物的行列，你的生活將面臨重大改變，即使成功改變了飲食習慣，並且避免購買或穿著用動物所製造的衣物，還需要面對一項沈重的代價——與周遭群眾的關係日益疏離，這些動物權行動主義者往往感受到來自他人的防衛意識，甚至歧視的目光，一些激進的動物解放者更加劇了這種現象。

再者，素食主義者其實並未如同他們所宣稱般健康，畢竟一名葷食者不是只食用肉類，而是攝取各類營養素，素食者卻是只食用蔬菜水果，許多素食主義者恢復吃肉的原因都是健康指數的下降。

### 五、生物科技與倫理

很多時候，道德是存在於灰色地帶，國人普遍喜歡服用藥物及保健食品，各種功效自然是藉由數之不盡的動物實驗來印證，使用眾人視之如草芥的老鼠作實驗相對不會引起反感，要是需要使用兔子、狗類甚至靈長類，則往往面對動保團體和媒體的嚴厲監督，美國國會的動物福利法案甚至直接指出，育種給實驗用的鳥、鼠屬的老鼠、小鼠屬的老鼠不被包括在動物一詞之內，達爾文說：「我有深大的信念，誰阻礙了生理學的進步就是與全人類作對」，然而我們真有權利犧牲其他物種的生命嗎？

對本書之評價與心得見解

人與動物間錯綜複雜的關係，絕非可以用二分法來簡單區分，作者從科學證據、道德倫理以及自身經歷，進行多面向的辯證，對於人類和動物之間的互動關係，動物所遭受到的不平等

待遇，都做出了詳細的探究，在本書裡的問題沒有絕對的答案，作者將正反兩面的論點與證據一起作比較，讓讀者自行決定自己要相信什麼，以中立的態度及正確的邏輯觀念貫穿全文，相當發人深省。

大部分的人類只有在不損及自身利益時，才會去關心動物福利，而非始終抱持一致的態度，藥廠、屠宰廠和養殖業者等既得利益者姑且不論，一般人只要認為流浪狗造成威脅，動輒使用毒殺等手段，更不會在乎衛生所捕獲流浪狗後進行何種處置，就算動保團體大肆抨擊動物實驗的不人道，養殖場的環境十分惡劣，屠宰廠冷血宰殺雞隻，大多數民眾依然毫不在意。一旦動物實驗不能進行，要如何研發各種藥物？為了家禽、家畜的福利而提高養殖成本，是不是肉價就要跟著調漲了？這些才是大家關心的重點。反之，如果抗議使用皮草，或是指責以狩獵當樂趣的行為，我相信大家絕對不吝提供協助，因為這和自己本身的利益並不衝突。

#### 結語

以一部真人真事改編的日本電影「和豬豬一起上課的日子」為例，真正有用的「生命教育」就是讓每一個人親自去體驗，這是取材自大阪小學的實踐教育，一名新人老師要求全班同學進行“飼養豬仔”的課程，並且告訴大家在畢業前要把牠吃掉。過程中，孩子們親身體會到原來平時在吃的食物，也是有生命的動物，而在每天相處所萌生的感情，也讓大家開始質疑當初和老師所做的約定，最後在畢業典禮前展開了「吃與不吃」的激烈爭論，讓大家都能去思考當家畜被當成寵物時所產生的道德難題，該如何去面對。

能思及動物都是好事，即使你不認同他人的想法，各種不同的意見也能啟發自己進行反省及深思，更加全面性地了解人類和動物之間關係的現況。

#### 4、佳作李耀泰

### 讓寶島的陽光照進外籍勞動者的牢

台灣在 1980 年代中期以後，由於受到國內工資率持續上漲，以及台幣對美元匯率升值等影響，產業面臨一連串的結構轉型。為了維持經濟成長，台灣政府展開了一系列的基礎建設工程，因此增加了對於特定勞動力的需求；其後因為教育普及提升了女性在勞動市場上的參與率，也使得育兒、幫傭和家庭看護工的服務需求大量增加。為此，台灣政府首先於 1989 年引進第一批低技術的外籍勞動者；1992 年，又加上對七十三種行業、陶瓷等六行業的開放，同年並通過就業服務法，在配額管制下開放家庭幫傭和監護工的僱用，讓外籍女傭合法化，使得外籍勞動者從此成為有酬家務勞動市場上的主力。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統計，至 2014 年 7 月底，外籍勞動者在臺人數共有 52.2 萬人，其中社福相關的勞動者便占了 21.4 萬人（女性則占了 99.2%），大部分以從事看護工作為主。

對大多數台灣人來說，在住家附近公園看到外籍勞動者推著老先生、老太太出來活動或曬太陽並不陌生，我們也可以經常在菜市場、養老院、工地或工廠等地看到外籍勞動者的身影，大多數人並不在乎他們是來自哪一個國家，也很少會去想：他們是不是「合法的」外籍勞動者？他們的勞動條件、工作情況和工資待遇如何？他們為什麼會選擇離開自己的親子子女而到台灣工作？

我們很少想到這些問題，在全球化經濟下貧窮國家的人民來到較為富裕的國家打工似乎是再自然不過的事情；或者這些議題並不重要，我們要的只是他們廉價的勞動力、聽話做事、二十四小時待命再加上高品質的服務。對於雇主而言，找一個外籍勞工並不費事，只需要聯絡仲介公司說明需求，如果一個不好，再換下一個就好了。但我們不知道的是，對於外籍勞動者來說，他們所領取這些被我們視為微不足道的薪資，卻可能是維持他們家庭的生計來源。

閱讀四方報所編譯的《逃》，我們會發現每位來台灣的外籍勞動者背後都有著不為人知的故事，書中所收錄的這幾篇或許不過是冰山一角。這些來台灣打工的外籍勞動者，大多背負著債務和銀行貸款（支付仲介費），為了賺錢給家庭、子女過更好的生活、受更好的教育，離開家鄉到想像中有著更多工作機會的「寶島」打工。然而並不是所有的外籍勞動者都能幸運地遇到善待他們的雇主。在遇到無法接受的勞動條件和無良雇主時，他們背負著「必須堅持下去、不能輕易離開」的壓力，盡可能地想要留下來工作，身體上的疲憊痛楚和雇主的言語謾罵並無法輕易改變他們想要賺錢改善家裡生活的決心。我們不禁要問：是什麼樣的勞動條件讓這些刻苦耐勞、背負經濟壓力的人們都無法忍受而必須選擇逃跑？為什麼新聞報導會一再出現外勞被虐待、外勞暴動之類的新聞？

如同書中幾篇文章不斷提到的一個概念：他們並沒有犯罪，為什麼要逃？為什麼要冒著風險躲避警察的追捕？從書中一篇篇充滿辛酸血淚的文章中，我們看到了「逃」是因為各種不堪負荷的工作、雇主的性騷擾、合約將到期而希望留下來賺更多錢，為了不被遣送回國，他們必須像犯人一樣躲避警察、偷偷工作而時時擔驚受怕。

「逃」的事實不僅揭露出台灣法律對於「合法」和「非法」勞動的規範，背後也突顯出人們對於外籍勞動者以及某些特定工作的鄙視和汙名：外籍勞動者就是應該被有所「限制」，自由對這群人來說並不是理所當然的權利。在台灣，每年都會有一次由台灣國際勞工協會（Taiwan International Worker's Association, TIWA）所舉辦的國際移工大遊行，在遊行中總是有不解的民眾對著遊行隊伍中的外籍勞動者訕笑：「哇！不用工作還有空出來遊行！」或者是認為他們「只不過是來台灣賺錢，賺到錢後就回去了，其低廉的勞動力甚至搶了本地勞工的工作機會」這類塑造本勞與外勞對立的想法。這些說法刻意忽略或抹去了雇主應有的責任，以及外籍勞動者作為一個工作者、或作為一個人，所應該有的基本尊嚴。這種相對冷漠的態度，讓外籍勞動者在遭遇不當的勞動剝削之餘，更無法從心理上獲得慰藉。

台灣一向自豪於對於人權、自由的重視，但在對待這些外籍勞動者上卻有著雙重標準。法律一方面放任仲介成為庇護無良雇主的共犯，如書中所述，仲介只著眼於媒合外籍勞動者給需要的雇主（不論仲介名目為何），而無視於勞動情況和可能存在的問題，甚至在問題發生後幫忙雇主打壓勞動者；另一方面，當外籍勞動者遇到問題時，也沒有完善的申訴管道和配套措施以供救濟。法律目前能做的只是懲罰逃跑的外籍勞工和僱用逃跑外勞的雇主，並沒有從根本上解決「為何要逃」的問題。這類「查漏補缺式」的立法不僅沒有減少逃跑發生的可能，反而加深了人們對於逃跑外勞的誤解。

在經濟全球化的浪潮之下，跨國工作的機會也大幅增加，「世界性的勞動市場」如今已儼然成形，事實上目前台灣也有越來越多人遷移到其他國家，不論是工作或是打工，本書所提關於外籍勞動者的種種辛酸也正複製出現在「台勞」的身上。閱讀這些令人動容的故事，除了感慨與同情他們的遭遇，或許我們更應該做的，是回過頭去思考他們逃跑的原因。對於逃跑外勞，每一個人都不應置身事外，我們應該重新思考對於仲介公司的規範、人們對於外籍勞動者的刻板印象和對待，並且從法律上重新制定一套對於外籍勞動者更有保障的政策，讓他們感受到台灣寶島的溫暖而不需要逃跑。

## 5、佳作高妮璋

### 《正義：一場思辨之旅》讀後心得

折磨可曾是正義的？說實話有時會是錯誤的嗎？一個人的生命有多少價值？你的看法是什麼，為什麼？

Michael Sandel(邁可·桑德爾)在哈佛大學課堂有關<<正義>>這門課程的問題

#### (一) 本書背景

本書原係 Michael Sandel(邁可·桑德爾)在哈佛大學課堂上所開設的 Justice《正義》課程，2009年哈佛決定把這門課向全球公開。作者不只把教學內容寫成本書，上課實況還被剪輯成12個鐘頭，在美國公共電視播出。大學課堂整學期實況向公眾播放，這是美國電視史上第一次，也是至今唯一僅有的一次。而本書作者的作品如此受歡迎，其課堂魅力當然是其一；課堂上機鋒處處的對話討論加上新聞實例，讓枯燥難懂的哲學理論變得簡單易懂又是其一。至於讀者受到書中的元素吸引的因素更來自於，一者是本書提供思辨力的訓練，透過書中所列舉各種實例，適合當做自我思辨訓練與對話的材料；二是本書讓大家知道公共事務的討論可以不必流於口水戰。

尤其，回歸本書最根本的重點在於：其實我們從來都沒有不想思考這些問題。討論這些問題時，或許有人認為這樣的討論過於空洞高調，可其實它就是存在我們日常生活的對話之間；當我們對生活所見、所聞、所為做出任何一項批評、決定的時候；當我們視為每一個「理所當然的時候」。

在哈佛大學的課堂裡，作者面對著來自世界各國精英學子，提出以虛構或現實發生的事件：美國災後商家價格哄抬、華爾街紓困案、電車問題、紫心勳章，賣腎、安樂死，募兵制徵兵制、貧富差距擴大、代理孕母，大學入門優惠待遇，二次大戰道歉與賠償，墮胎權、同性婚姻合法的種種事件；引導學生在義與不義、平等與不平等、個人權力與共善之間進行思辨與討論。從古典哲學家洛克、亞里斯多德、康德、羅倫斯等人對於正義與權力、責任與同意、榮譽與美德、道德與法律，都有明白的論說而足以適用在現代的價值判斷。

#### (二) 何謂正義

對於正義，作者只提出問題，沒有提供放諸四海皆準的標準答案。當人們在討論所謂正義、所謂道德的時候，真的能做到不涉價值判斷、利害關係，甚至於個人好惡？如果就是做不到無涉，正義框架下可以容許摻入多少的其他因素？人們有沒有認真想過，自己心裡那個最根本的「正義」的標準是什麼？首先藉由作者的提問和各樣的思維敘述，在不同觀點和想法的交互運作模式之下，產生並激盪出不同的火花，次而作者才分析各個學說的優點、缺失，相關的思考邏輯究竟原自於哪哲學流派的觀點，而他們又是怎麼看待這世界。讓人們在各種抉擇碰撞下，在直覺反應與正義原則之間不斷來回思考，進而看見自己的思考盲點。

然而，正義實難以定義及描述，在不同時空脈絡，不同思考邏輯下會呈現不同的面貌。任何

試圖為正義找出一條放諸四海皆為準則的努力，都容易落入「自以為義」的圈套。對正義這議題，人們總習慣一刀切開，賦予價值判斷，以非黑即白的觀點來面對不同陣營的看法。但人的複雜性往往不是如此單純。公民生活的觀念，正義與權利、責任與同意、榮譽與美德、道德與法律，從古至今的政治哲學家，企圖思索出一套貫古燦今的價值原則，但是世間形形色色人生百態又如何能一體適用？

再者，從個人私領域到公領域，要把個人理性帶進公眾領域之中，公民必須把自己的正義觀點說出一番道理，進而作者Michael Sandel(邁可·桑德爾)綜合各種學說主張，看一個社會正義、不正義，就要問分配人民的所得、財富、權力、機會、職位、榮譽，是否合乎正道。提出通往正義的有三條出發點；「怎麼做才符合正義？正義思考有三條路：第一條路：功利主義正義就是福祉或社會集體幸福的最大化。第二條路：正義與自由做連結，自由至上主義就是達到正義的途徑。第三條路：促進美德達到良善人生」。作者明確指出關於第一條路、第二條路終究是不公不義，並不能達到公平道德與正義的連結。正義不但需要符合福祉、自由、也關乎美德，須要達到一個美好社會所具備的態度、氣質、性格的良善。良善的處事之道，才是正義思考之康莊大道。

### (三)關於正義的反思

#### 1. 「正義」的標準與論辯

羅馬神話裡正義女神「尤斯堤伽」右手持劍，執行正義；左手持天平，表示公平正義，雙眼蒙布，表示法律判決不受當事人身分地位左右，法律之前人人平等。

然而，所謂的「正義」、「道德」，每個人都有一套自己的標準，可是我們有沒有認真思考過這套標準從何而來？有沒有特別沉默的時刻，卻想不起緣由。所謂的「理所當然」，真的經得起論辯嗎？本書雖然標榜正義，然而其所揭櫫的核心重點卻是思考力的訓練。許多人認為，學習謬誤就是要去挑別人的錯誤推理，然而，更重要的其實是：找出自己推理的錯誤，以免製造出有害的思想來害人害己。然而，不只是消極的學習尋找錯誤，而應該更積極的學習如何強化論證，方能進一步擴展自己的論辯能力。

#### 2. 現代社會的正義量度

批判思考是現代社會人人必備的公民素養，加上對哲學的深刻認知，便能讓民主社會更加進步和客觀，抱持正確的信念有助於層次的向上提升。期許自我具備完善的理性思考架構，能夠對生活的大小事有更多省思，進而帶領自己思索其他更為複雜的公共議題。尤其，現代社會充斥著是、非，對、錯，義與不義的各種辯論，更要靠著理性思辨，方能在義與不義、平等與不平等、個人權利與共善之間在紛擾爭辯中，找出一條大家得以通行的道路。

英國大文豪狄更斯(Charles Dickens, 1812-1870)在《雙城記》中寫道：「那是最好的時代，也是最壞的時代；那是智慧的時代，也是愚蠢的時代；那是信仰的時代，也是懷疑的時代；那是光明的冬季，也是黑暗的時季；那是有希望的春天，也是絕望的冬天；我們的前途有著一切，我們的前途什麼也沒有；我們大家在一直走向天堂，我們大家在一直走向地獄……」這話放在現今的民主社會上來看，真是無比貼切的寫照。即使在最繁榮的現代社會裡，依舊

有人蜷縮在牆角受凍挨餓。當事人行為背後隱含的壓力及絕望，剎那間彷彿將世界以利刀劃出一道既深且寬的血痕。當我們奢談何謂正義，視野未及之地，有人僅能以溫飽與否做為滿足社會公平正義的基本要求而已。毫無疑問，這確是我們所站立的當下，所應時時自我省思的正義量度。

若要正視這一場正義論辯，就從自我思辨之旅開始！

2014「公民喚貧窮」徵文活動得獎名單

類型	獎項	獎金	姓名
公民喚貧窮-一般文稿類	特優	6,000 元	從缺
公民喚貧窮-一般文稿類	佳作	2,000 元	陳宜勳
公民喚貧窮-一般文稿類	佳作	2,000 元	張碧慧
公民喚貧窮-公民新聞類	特優	6,000 元	從缺
公民喚貧窮-公民新聞類	佳作	2,000 元	從缺
公民喚貧窮-公民新聞類	佳作	2,000 元	從缺



## 1、佳作陳宜勳

### 寒眠

夜深了。但十二點對幸敏來說還算早。她每天從飲料店下了班回家都是這個時間。幸敏幾乎每天都是做全天班，從早到晚，她幾乎不休息的，想多賺點錢。沒法子，她才剛高中畢業，說實在話也找不到甚麼好工作。

空蕩蕩的街上沒有甚麼人了，冬天的夜晚總讓人感覺更黑。幸敏拉高外套的拉鍊，家離工作的飲料店只隔了兩條街和一個公園，幸敏從不害怕晚上獨自一人走回家，相較起白天鬧哄哄的喧囂，其實幸敏更喜歡晚上空無一物的安寧。

夜深了，不過十二點對幸敏來說還算早。早上經過早餐店時看見電視的氣象預報說今明兩天會有寒流來襲，入夜後幸敏才真正感覺到冷，她擔心起年過半百的母親是不是會受寒了。她幾天前就想把家裡那條滿是破損的厚被子修補一下，但每每回家了還要幫國小的弟弟檢查功課、家裡客廳的燈壞了他還沒空修，鋁窗子又老是關不緊，當冷風從隙縫吹進來，幸敏就要拿著快失去黏性的膠帶把窗框的洞給貼上。

事情一多，幸敏便容易忘東忘西的。

她想起做家庭代工的母親有可能又熬夜趕工，長期睡眠不足加上寒冷很可能使母親的肺炎又復發，於是幸敏加快了回家的腳步，她想趕在凌晨一點前催促母親上床睡覺，然後等她忙完家事——還有其他瑣事，或許還有時間替母親把代工做完。

過了兩條沒甚麼車子的街，幸敏抬頭看著前方轉角處的路燈，那燈從年初壞到現在都沒人來修，轉角拐過去就是家附近的公園，這公園內的造景是仿古代大觀園的建築，能遮風的地方還真不少，一直以來也庇護了很多遊民的生存。幸敏偶爾會想：要是房東真把他們一家四口趕出來的話，那他們就在前方個最寬廣的門廊窩著吧，只是家人可能需要更厚的外套，厚外套，錢還夠買嗎？昨天的菜錢已經有點超出預算了，不過八號就領薪水了，先撥點錢起來吧，不該買外套，該先留房租錢起來，或是飯錢，父親最近常不吃午餐，對，撥些薪水給他吧，開計程車不吃飯萬一出事可不好，那台車還是跟叔叔借錢買的，啊，忘了這個月該還叔叔一些錢了，外套還是攔著吧，但天冷了，天冷了還真讓人無奈呢。

路燈下縮著的小狗兒在幸敏經過時抬頭看了她一眼。牠大概不懂幸敏老是皺著眉頭走過公園的理由是什麼，但若是幸敏在經過牠身旁時丟了塊小麵包，小狗還是會搖著尾巴接近幸敏，然而幸敏卻清楚牠的接近只是有利可圖而不是想了解自己，就像世界上很多很多的人一樣。

夜深了，然而十二點對幸敏來說還算早。她加快腳步穿過了公園，週遭的遊民都已安睡，夜風開始冷冽起來，刮在臉上讓肌膚微微陣痛。幸敏望著瑟縮在各個石椅下或石柱後的遊民們，還慶幸自己有個家可以回。母親教她的事是不要看自己沒有的而要珍惜自己擁有的，幸敏總是謹記這點，只是她能安慰自己的事算一算還真是挺少的，真該慶幸的大概就是她還活

著，她每天早晨都安然的睜開雙眼，然後送弟弟上學、買菜、幫父母準備午餐、向房東道歉房租又遲繳、趕著上班、被店長唸別老是晚到、然後又因為遲到兩分鐘被扣薪水，諸如此類的，幸敏倒也習慣了，她還活著，這件事總該自豪。

公園旁立著的大紅柱油漆已經斑駁掉落，幸敏望著瑟縮在紅柱旁的一個老遊民，他的臉上堆滿黑色的皺紋，白髮好像又比前陣子更稀疏些，一雙漆黑無底的眼看到幸敏經過便直直的盯著她看。

幸敏認得他，幾年前他還有房子住，就在前面那獨棟屋裡，他還有個極度疼愛的獨子，那傢伙老大不小，都三四十歲了還住在家也沒工作。幸敏以前帶弟弟在附近菜市場擺攤的時候常看見他，一身名牌騎著重機在附近晃，後來幸敏的小攤被警察強制驅離後，也隔了好一陣子沒看見那兒子，幾個月後聽到他與父親的消息，是那傢伙就像新聞常出現的那種啃老族，或者更過分點，騙光了老父的錢，把原本住處拿去賣了，只為一個紅顏禍水。

老父剛被迫趕出家門時還常在門口徘徊，希望瞧見一去不復返的兒子回心轉意，只是不久後他也成了公園遊民的一員；大家起先都同情他，說他兒子不孝，說他老人家可憐，但也就是說說罷了，就像以前幸敏的國中老師常說她可憐，說她乖巧有擔當，但都是說說，幸敏常想，或許說是人們的天性，因為它是最簡單的事，動嘴巴就好了，豪不費力，或許有的時候連腦子也不用轉。

夜深了，只是十二點對幸敏來說還算早。入了夜後幸敏家只開客廳的燈，或者該說她家也就一個客廳那麼大。遠遠的只看的見燈光透著毛玻璃忽明忽滅，她家在一棟老舊公寓二樓套房隔成的小房間內，母親果然挨著客廳那盞偏暗的吊燈還在做手工活，一見幸敏回來便趕忙著放下。

「回來啦，小敏。」

「媽，不是跟妳說不要晚上弄這個，對眼睛不好欸。」

「啊就睡不著嘛！小敏妳要洗澡嗎？」

母親立即扯開了話題，幸敏看了一眼牆上歪斜的時鐘，已經十二點半了，她搖搖頭，一面走向在角落的布堆，順手將外套丟在上面。

「明天再洗，反正今天那麼冷，而且冬天又不太流汗。」

說罷便倒頭躺在布堆上，那便是幸敏的床了。

「我要睡了喔，今天比較累。」

幸敏說的是實話，她今天比較累，不知道為什麼，就是覺得比較累。

「好，早點睡吧。」

「媽也睡吧，不要再弄那個手工了啦！」

「好啦、好啦……」

幸敏聽著母親半拒絕半承諾的回答便闔上了眼，朦朧中她做了個夢，看見公園裡的遊民都圍著失去兒子的老父，老父的獨子回來了，帶了個女人，他們應該是在說話，但是卻相隔好幾尺，老父嘶啞的吼著兒子的名字，但對方卻只是笑笑看著父親。幸敏也在附近看著這

一幕，她想幫老父一起喊，喉嚨卻只發的出笑聲，呵呵呵呵呵呵，公園裡的人都在笑，老父的聲音漸漸被笑聲淹過，呵呵呵呵呵呵。

幸敏也在笑，呵呵呵呵呵呵呵呵，她抬頭又看見房東跟飲料店老闆往她追過來，手裡拿著大木桶要她跳進去。幸敏開始跑了，一路上還是不停在笑，呵呵呵呵呵呵呵呵。

然後她繼續跑，眼前出現了父母的影子。

「……………現在怎麼辦！這個月的房租繳不出來了……」

「幹！雖小！我怎麼知道一個恍神就跟人家擦撞了……」

「啊你開車的時候都不看！當然會撞到人！」

「靠么！妳以為我想嗎！我每天晚上這樣開計程車都沒有睡覺……」

「好，你安靜！小敏睡了，她說她很累。」

父親的聲音安靜下來了，幸敏緊緊的閉著眼，父母沒有再說話，媽媽說的對，她今天很累，不知道為什麼，比平常累。

夜深了，十二點對幸敏來說其實也沒那麼晚，畢竟它還是一天的開始。

## 2、佳作張碧慧

### 縮小版 M 型社會

聖誕節快到了，老師要大家準備禮物來跟同學交換。畢竟還只是國小五年級的孩子，老師規定：禮物不可以超過 50 元喔。

朋友的孩子一回家馬上要了 50 元，一邊興奮地衝去買文具，一邊嚷嚷著老天保佑，千萬別抽中「那個低收入戶同學」的禮物。因為，他的一定最爛！

交換那天，孩子沒帶任何禮物回家。一問之下，他就這麼剛好地抽中了那個低收入戶同學的禮物；不過，沒帶回家的理由是抽中的抱枕躺起來超舒服，「實在太好用了」，孩子決定放在學校午休時使用。

據孩子說，抱枕是同學親手縫的，縫得非常的漂亮。不難想像，這年幼的孩子想必花了不少精神，或者，想必承受了不小的壓力……。

怎麼說呢？即便老師已經考慮到貧富差距的問題，規定禮物不能超過 50 元，但誰不想拿出一份像樣的禮物？而對這位低收入戶同學來說，身無分文的情況下要拿出像樣的禮物將是多大的挑戰？他肯定想了好久才想出變通辦法，然後好不容易才在家裏找到舊布料，再花上很多時間才努力縫出一個精緻得像是花錢買來的抱枕。只可惜，上頭的小兔子圖案是用奇異筆畫的，「一看就知道不是買的，」朋友的孩子說。

曾經，一位在基隆偏遠學校任職的老師，不解地向教養專家抱怨：班上有幾位家境困難的同學，明明在家吃不飽，卻毫不珍惜地倒掉學校提供的免費營養午餐，再辛苦湊錢去買麥當勞！其實，這些同學的心態正如同這位低收入戶家庭的小孩。雖然老師體貼地規定了 0~50 元的交換範圍，而這孩子實際上也只拿得出 0 元的免費禮物，但正因為真相如此殘酷，他更不願意真的只拿出 0 元的禮物，甚至，無論如何也要生出價值遠遠超過 50 元的禮物。

而這，正是如今坐擁相對較多財富的老年世代無法理解的。很多辛苦了一輩子的老年人，想不透太陽花世代的年輕人為什麼一直抱怨一直喊窮？想當年，家家戶戶連米飯都吃不起，連鞋子都沒得穿，「現在的年輕人再窮，有我們小時候窮嗎？！」

問題就出在當年是家家戶戶一起窮。大家都穿破褲子，是一回事。我穿破褲你穿新褲，甚至我們之中還有一個人天天換穿訂製褲，那就是天大事了。人比人，氣死人，偏偏當今的 M 型社會，貧富差距大到無法忽視，讓人不比都不行。比到最後，甚至連日子很過得去的人，面

對 M 型那端的極富，也自覺貧窮了。

朋友的孩子便是如此。縱使小學三年級就到北歐遊學，家中除了鋼琴還有一個大房間讓他擺上一整套爵士鼓，面對富豪同學，他認真覺得自己家境只能算是小康。

這孩子，原先最期待抽中的聖誕禮物，當然是班上最有錢最慷慨那位同學的禮物。那位同學使用最新型智慧手機，外加 4G 上網吃到飽，而且「他戴的眼鏡非常厲害，即使被球 K 到，掉到地上被腳踩到，都不會壞掉喔。」這位眼鏡價格足以買十多副正常眼鏡的小學生，不負眾望果然準備了超越行情的昂貴禮物——要價 200 元的旋轉筆！因此，縱使小兔子抱枕縫得很細心，花上 200 元也買不到，無形價值終究輸給有形價格，孩子心中第一名的禮物依然是旋轉筆。

前陣子，這孩子以前班上的另一位同學來家裏玩。平常房間一團亂，完全丟給母親打理的孩子，眼看著同學手握冰淇淋一路從餐廳滴滴滴滴上樓梯，再滴到臥室，喊他注意卻絲毫不在意，不得以只好拿著衛生紙緊跟後頭幫好友擦地板。孩子後來才知道好友不是故意的，因為隔些天到他家游泳，上了岸回房間洗澡時，孩子驚訝地看見菲傭亦步亦趨緊跟在後擦拭他們沿路滴下的水珠，且少爺一出浴室立刻閃入幫忙擦乾好大一間浴室。「我同學從來不知道冰淇淋滴到地上會長螞蟻，沒辦法，他家太有錢了。」孩子這樣下了結論。

朋友家的孩子，從小不缺錢卻對錢非常敏感。事實上，這很可能是自小在 M 型，喔不，m 型社會長大的孩子，被現實自然而然琢磨出的勢利眼；也可能是這群 m 型社會原住民，跟前幾代人最大的差別。

身為前幾代人的你我，都是成年之後才慢慢驚覺，一分耕耘一分收穫的美好時光已經漸行漸遠了。但，現在的孩子出生於 m 型社會，成長於 m 型社會，貧富差距可是打小就在他們生活中活生生血淋淋地現形。

而這正是叫人擔心的所在。

當貧富差距如海嘯直面而來，即便經歷過人生風雨的中老年人說起來都要忿忿不平；才剛有思辨能力、表達能力的太陽花世代，就迫不及待要抗議分配不均、抗議世代不正義了；那麼，這些尚無能力抵抗，卻最早面對嚴重貧富不均的幼小心靈呢？他們如何置身前幾代人幼年時從未經驗過的 m 型社會？

國小五年級的孩子，輕輕鬆鬆拿出 200 元的筆當聖誕禮物，正常嗎？國小五年級的孩子，戰兢兢拼命縫出一顆不丟臉的抱枕，正常嗎？

很無奈，這個不正常的差距眼看將一如往常地持續擴大。根據國際慈善組織樂施會(Oxfam)在2015年年初的預測，全球貧富差距將在2016年突破分水嶺。屆時，全球超過一半的財富，將集中在最富有的1%人口手中；換句話說，全球最富有1%人口所擁有的財富，將超過其餘99%人的財富總和。

今天，當國小五年級的孩子旁觀了交換禮物時，有人如此輕而易舉，有人舉步維艱，我們不曉得貧富差距的巨大化，正如何改變這群M型社會原住民對金錢、對物質的看法？明天，如我朋友所擔憂害怕的，身為母親的她不曉得，到底是何等巨大的失落，逼得年紀輕輕的國二孩子在失去iPhone 6之後，從27樓一躍而下？

(註：為保護當事人隱私，本文更動了部份關鍵性細節。)